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天润曲轴
股票代码：00228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威海市南海新区畅海路东、现代路北
通讯地址：山东省威海市文登区横山路5号

股份变动性质：同一实际控制人之下的协议转让（减少）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18年2月2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润曲轴”）所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天润曲轴所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8
二、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8
三、所持股份权利受限情况及其他情况	11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15
二、本报告书文本	15
附表	16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涵义：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润联合	指	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天润曲轴、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金海运	指	威海金海运智能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邢运波转让所持天润曲轴 135,516,227 股股份、向威海金海运智能科技中心（有限合伙）转让所持天润曲轴 126,971,533 股股份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特别说明：本报告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山东省威海市南海新区畅海路东、现代路北
通讯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文登区横山路5号
通讯方式	0631-8982125
法定代表人	邢运波
注册资本	人民币陆仟叁佰柒拾肆万壹仟柒佰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081166810695F
成立日期	1993年12月07日
营业期限	1993年12月07日至
经营范围	制造内燃机配件。针织品、百货、日用杂货、五金、交电、汽车配件、拖拉机配件、内燃机购销；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	邢运波持股比例为51.63%；孙海涛持股比例为9.22%；郇心泽持股比例为5.65%；于作水持股比例为5.65%；曲源泉持股比例为5.65%；洪君持股比例为5.65%；徐承飞持股比例为4.00%；林国华持股比例为3.14%；鞠传华持股比例为3.14%；于树明持股比例为3.14%；于秋明持股比例为3.14%
实际控制人	邢运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邢运波	董事长	男	中国	山东威海	否
孙海涛	董事、总经理	男	中国	山东威海	否
郇心泽	董事	男	中国	山东威海	否
于作水	董事	男	中国	山东威海	否
曲源泉	董事	男	中国	山东威海	否
于树明	副总经理	男	中国	山东威海	否
林国华	副总经理	男	中国	山东威海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是因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对自身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结构进行调整。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天润曲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天润曲轴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为天润联合以协议转让方式向邢运波转让其持有的天润曲轴 135,516,227 股股份，占天润曲轴总股本的 12.03%；向威海金海运转让其持有的天润曲轴 126,971,533 股股份，占天润曲轴总股本的 11.27%。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股）	持股比例（%）	持股（股）	持股比例（%）
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437,479,600	38.82	174,991,840	15.53
邢运波	-	-	135,516,227	12.03
威海金海运智能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	-	126,971,533	11.27
合计	437,479,600	38.82	437,479,600	38.82

上述股份转让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的转让，股份转让未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天润联合与邢运波签署的《关于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2018 年 2 月 28 日，天润联合与邢运波签署了《关于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一）》”），《股份转让协议（一）》的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转让的当事人

转让方：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受让方：邢运波

2、股份转让数量

本次股份转让的标的为天润联合持有的天润曲轴 135,516,227 股股份，占天润曲轴总股本的 12.03%，标的股份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天润联合依据该协议，将其持有的天润曲轴股份 135,516,227 股依法转让给邢运波，邢运波在该等股份过户至其名下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天润曲轴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作为天润曲轴股东的全部股东权利，并依法承担相应的股东责任。

3、转让价款及支付

经双方协商，本次股份转让价格按照协议签署日的前一交易日天润曲轴股票收盘价的 90%为定价基准，定为人民币 4.65 元/股；邢运波受让天润联合持有的天润曲轴 135,516,227 股股份，应向天润联合支付的转让价款总额为 630,150,455.55 元（大写：陆亿叁仟零壹拾伍万零肆佰伍拾伍元伍角伍分）。

自协议双方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标的股份过户手续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邢运波向天润联合支付全部股份转让款的 20%，剩余转让款项应于股份过户完成后 12 个月内予以全部支付。

4、标的股份过户

该协议生效后 60 个工作日内，天润联合应当按照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程序的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递交天润曲轴股份的过户申请，邢运波应予配合。

5、相关税费

因本次天润曲轴股份转让、受让所发生的相关税费，由双方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

6、协议生效

该协议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时生效：

- （1）该协议经天润联合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邢运波签

字后成立；

(2) 该协议经天润联合股东会批准。

(二) 天润联合与威海金海运签署的《关于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2018年2月28日，天润联合与威海金海运签署了《关于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二）》”），《股份转让协议（二）》的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转让的当事人

转让方：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受让方：威海金海运智能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股份转让数量

本次股份转让的标的为天润联合持有的天润曲轴 126,971,533 股股份，占天润曲轴总股本的 11.27%，标的股份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天润联合依据该协议，将其持有的天润曲轴股份 126,971,533 股依法转让给威海金海运，威海金海运在该等股份过户至其名下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天润曲轴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作为天润曲轴股东的全部股东权利，并依法承担相应的股东责任。

3、转让价款及支付

经双方协商，本次股份转让价格按照该协议签署日的前一交易日天润曲轴股票收盘价的 90% 为定价基准，定为人民币 4.65 元/股；威海金海运受让天润联合持有的天润曲轴 126,971,533 股股份，应向天润联合支付的转让价款总额为 590,417,628.45 元（大写：伍亿玖仟零肆拾壹万柒仟陆佰贰拾捌元肆角伍分）。

自协议双方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标的股份过户手续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威海金海运向天润联合支付全部股份转让款的 20%，剩余转让款项应于股份过户完成后 12 个月内予以全部支付。

4、标的股份过户

该协议生效后 60 个工作日内，天润联合应当按照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程序的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递交天润曲轴股份的过户申请，威海金海运应予配合。

5、相关税费

因本次天润曲轴股份转让、受让所发生的相关税费，由双方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

6、协议生效

该协议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时生效：

- (1) 该协议经天润联合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威海金海运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 (2) 该协议经天润联合股东会批准；
- (3) 该协议经威海金海运合伙人会议批准。

三、所持股份权利受限情况及其他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润联合持有天润曲轴股份 437,479,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82%，其所持天润曲轴股份累计被质押 126,000,000 股，占其所持天润曲轴股份的 28.80%，占天润曲轴总股本的 11.18%。

信息披露义务人拟转让其持有的天润曲轴股份 262,487,760 股，该部分股份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附加特殊条件，也不存在补充协议，协议双方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不存在其他安排，不存在出让人在天润曲轴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的其他安排。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天润曲轴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邢运波

签署日期：2018年2月28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邢运波、威海金海运签署的《关于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二、本报告书文本

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天润曲轴证券办公室。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威海市文登区天润路2-13号
股票简称	天润曲轴	股票代码	00228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威海市南海新区畅海路东、现代路北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437,479,600 股 持股比例：38.8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262,487,760 股 变动比例：23.29% 变动后持股数量：174,991,840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15.5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天润曲轴中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此页无正文，为《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邢运波

签署日期：2018年2月28日